研究生工作量登记表填报说明

(参照：教师姓名 2018年度研究生工作量登记表 模板)

1.研究生授课工作量，如: 年级 2018; 电子与通信（10人）/信号与信息处理（11人） 共32人;课程名称（课程类别）/（课时）: 随机过程(基础必修课)/(60); 工作量: 按照“物理学与信息技术学院研究生工作量计算办法”中的“理论课授课工作量G1的计算办法”计算。注：红色字体为必填内容。

2. 研究生指导工作量，按照“研究生指导工作量G2的计算办法”计算，每个年级研究生指导工作量共分为5类,第一类: 理论物理、原子与分子物理、凝聚态物理、声学、光学、光学工程（学术型）、生物物理学、生物医学工程、信号与信息处理、课程与教学论、“4+2+1”; 第二类: 电子与通信工程、光学工程（工程硕士）; 第三类: 学科教学（物理）; 第四类:（非全日制)学科教学（物理）; 第五类: 在职联考教育硕士。同一年级同一类研究生指导工作量填在同一行里。

3. 免费师范生教育硕士工作量不填，由学院统一计算。